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兽医局部门单位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畜牧兽医局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畜牧兽医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有关畜牧兽医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等。

（二）负责畜牧业、兽药和兽医器械行业、饲料饲草业、畜禽屠宰行业监督管理。

（三）起草畜牧业、兽药和兽医器械行业、兽医事业发展、动物疫病防治、检疫监督、饲料饲草业、畜禽屠宰行业的政策法规草案，拟订发展规划，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并组织实施。

（四）拟订畜牧业、兽医器械行业、动物疫病防治、动物卫生、饲料饲草业、畜禽屠宰行业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

（五）指导畜牧业结构调整、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与利用、种畜禽管理及良种推广利用、标准化规模化生产、畜禽养殖场备案管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畜牧设施装备现代化。

（六）指导饲草良种体系建设、饲草生产加工流通、草牧业转型升级、农牧交错带产业结构调整。

（七）负责动物疫病防治和疫情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动物疫病监测和风险评估，监督指导动物疫情扑灭工作。负责动物防疫应急管理。

(八) 负责兽医医政监督管理，负责兽医相关人员、中兽医和动物诊疗机构管理。承担畜牧兽医体系建设工作。

(九) 负责实施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动物防疫条件审核、动物标识及动物产品可追溯、动物卫生监督分级管理工作。

(十) 实施兽医生物制品、动物病原微生物和实验室生物安全分级管理，负责兽医实验室考核评估。

(十一) 负责兽药及兽医器械、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鲜乳生产收购运输环节、畜禽屠宰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十二) 提出畜牧兽医科研、技术推广项目建议，负责重大科研、推广项目的管理工作。指导行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与改革。负责组织畜牧行业科技培训。

(十三) 组织畜禽养殖、屠宰、饲料饲草生产等牧情调度，承担畜牧业综合生产形势分析和畜牧兽医行业统计有关工作。组织畜牧业产品供求信息、价格信息的收集和分析。

(十四) 拟订畜牧业发展规划。提出相关投资项目需求和财政项目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

(十五) 完成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六) 职能转变。

1. 贯彻落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求，推进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劳动生产率、资源利用率、畜禽生产率，提升畜产品有效供给能力，提升畜牧业绿色发展水平，加快推进畜牧业现代化。

2. 加强畜牧业投入品、生鲜乳和畜禽养殖、屠宰等各环节监督管理和动物疫病防控，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和重大动物疫病风险。

3.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落实放管服要求，最大限度简化畜牧兽医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办理程序及要求，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畜牧兽医局的部门预算包括：畜牧兽医局本级预算及下属 12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畜牧兽医局本级下设 13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计划财务处、科技与法规处、产业发展处、畜牧处、防疫处、医政与检疫监督处、药政药械处、饲料饲草处、畜禽屠宰行业管理处、畜禽废弃物利用处、机关党委（人事处）、老干处。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11 家，纳入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畜牧兽医局机关；
2. 草原监理站；
3. 牧业信息中心；
4. 治蝗灭鼠办公室；
5. 草原总站；
6. 畜牧总站；
7. 动物卫生监督所；
8. 兽药饲料监察所；
9. 畜牧科技资料编译室；
10. 伊犁职业技术学院；
11. 畜牧厅机关服务中心；

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奶业办公室

畜牧兽医局部门编制数 1045 人，实有人数 1517 人，其中：在职 813 人，增加 9 人；退休 684 人，增加 12 人；离休 20 人，减少 1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畜牧兽医局部门预算公开表

2019 年畜牧兽医局预算公开表见附件一

表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表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因我局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业务，所以表九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数据为零。

第三部分 2019 年畜牧兽医局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畜牧厅兽医局部门 2019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8952.45 万元。

收入预算为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等。

二、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9 部门收入预算 18952.4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8952.45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2669.15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原来处室预留项目资金今年按照要求编入部门预算中。

三、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单位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畜牧兽医局部门单位 2019 年支出预算 18952.4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2994.45 万元，占 68.56%，比上年增加 121.1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的调整。

项目支出 5958 万元，占 31.44%，比上年增加 2548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去将原财政部门处室预留项目预算编入部门预算。

四、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952.4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952.45 万元，主要用

于教育支出 1311.3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1.54 万元；农林水支出 15329.54 万元。

五、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2994.4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904.66 万元，减少率 14.65%。主要原因是：2018 年由于工资调整，追加了预算，造成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952.45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支出 1311.3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1.54 万元；农林水支出 15329.54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311.3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32.15 万元，下降 17.7%，主要原因是：2018 年预算执行中增加调整工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9 年预算数为 278.6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09.27 万元，下降 28%，主要原因是：2018 年预算执行中增加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1438.66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40.01万元，上升2.7%，主要原因是：2019年预算中增加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594.2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504.45万元，减少了45.91%，主要原因是：2018年执行中由于国家政策调整增加了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1982.2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354.86万元，下降18.18%，主要原因是：2018年预算执行中由于“访惠聚”工作的需要财政增加了“访惠聚”工作经费列入行政运行支出。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机关服务（项）167.9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34.68万元，下降17.11%，主要原因是：2019年预算中减少了机关服务支出。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7221.3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679.65万元，下降8.6%，主要原因是：2019年预算中减少了事业运行支出。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病虫害控制（项）243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4668.07万元，下降603.6%，主要原因是：2018年预算执行中中央财政增加了草原虫鼠害防治资金、中

央现代农业动物疫病防控资金。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14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20.25万元，下降75.15%，主要原因是：2018年预算执行中收到农业部部门预算资金。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100万元，比上年执行减少40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畜牧业信息平台建有新的安排部署，2019年恢复正常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328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3590.04万元，下降109%，主要原因是：2018年预算执行中增加了中央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和农业部部门预算项目。

六、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畜牧兽医局部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994.4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903.4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1090.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离休费、医疗补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七、关于畜牧兽医局部门 2019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现代畜牧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良种体系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禽品种区域布局指导意见（2016-2025年）》（新牧畜字〔2016〕42号）和《关于加快新疆现代畜禽种业发展的意见》（新牧畜字〔2016〕85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强化我区畜禽主导品种区域布局、推进我区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促进畜禽产业加快形成聚集效应。

预算安排规模：1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呼图壁种牛场、巩乃斯种羊场

资金分配情况：支持西门塔尔牛、中国美利奴羊2个品种自治区级核心育种场开展育种技术创新、育种生产配套设施建设。
测算标准：每个核心育种场扶持80万元，共16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 月---11 月。

项目名称：现代畜牧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局属国有牧场改革良种体系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贯彻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精神，深化国有牧场改革，坚持和完善以职工家庭经营为基础、大牧场统筹小牧场的牧业双层经营体制，推进多种形式畜牧业适度规模经营；指导牧场数量较多、经济实力较强、产业优势明显的地州市组建区域性畜牧业企业集团，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对厅直属牧场进行清产核资、评估入账，增加厅直属企业资产总额，提升资产质量，实现“资产变资本”，推进牧场土地资源资产化

和资本化；通过构建以资本为纽带的现代企业制度，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增强国有牧业经济活力、控制力和抗风险能力，达到“资本变股本”的目的。

预算安排规模：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呼图壁种牛场、巩乃斯种羊场

资金分配情况： 财政安排补助资金 200 万元，每个牧场根据上报的改革方案给予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 月---11 月。

项目名称：奶业发展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认真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奶业振兴保障乳品质量安全的意见》和全国奶业振兴工作推进会议精神，落实自治区《关于加快推进奶业振兴保障乳品质量安全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8〕116号），按照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等各项决策部署，根据2019年自治区财政扶持产业发展资金计划，经征求各奶业主产地（州、市）扶持奶业发展项目资金需求意见，结合我区实际综合考虑，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重点扶持建设具有一定规模、生产基础好、设施条件完备、在提高奶单产、提升养殖效益方面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奶牛生产基地。

预算安排规模：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呼图壁种牛场

资金分配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奶牛场新增奶牛 1000 头，生产管理水平及质量安全水平明显提升，补助资金 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1月---11月。

项目名称：现代畜牧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支持新型经营主体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积极贯彻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等各项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自治区党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通过加大对和田地区民丰县新疆昆仑尼雅生态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在贷款贴息、畜产品深加工、对养殖基地开展技术推广服务等方面的扶持力度，进一步完善该龙头企业产、加、销一体化产业链，拉动100户以上贫困户增收，实现区域内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预算安排规模：23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畜牧处

资金分配情况：补助资金230万元，用于完善家禽屠宰加工设施设备，配套饲草料基地、饲料加工厂和有机肥加工厂。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1月---11月。

项目名称：动物防疫能力提升（兽医网络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我区兽医信息化建设较为滞后，特别是在活畜禽运输及落地监管、活畜运输车辆备案追踪监管、畜禽屠宰检疫监督等环节的智能化应用等方面还有很薄弱，前期做了一些探索和尝试，包括公路动物卫生监督检查站和屠宰场视频监控联网、智慧兽医APP等项目，拟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继续扩大覆

覆盖面，完善功能、升级系统，推进相关监管追溯等信息化智能化的深度应用。

预算安排规模：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局检疫监督处

资金分配情况：(1)7 座公路动物卫生监督检查站，主要设备：高清网络摄像机、网络硬盘录像机、交换机、监视器、台式计算机、执法记录仪、汽油发电机、动物扑杀器、夜间照明设备、路牌等。每个公路动物卫生监督检查站预算 23 万元，7 个站合计约 161 万元。50 个畜禽屠宰场视频监控联网，主要设备：高清网络摄像机、网络硬盘录像机监视器、交换机等，每个屠宰厂预算 5.8 万元，50 个厂合计约 290 万元。(2)升级智慧兽医 APP，增加新的功能模块等需 20 万元。(3)为村级防疫员配发手持智能终端 1490 台，每台 1000 元，共计 149 万元。以上 3 项合计 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 月---11 月。

项目名称：动物防疫能力提升（南疆兽医能力提升）

设立的政策依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决策部署，资金安排向南疆四地州倾斜，提高兽医服务水平，为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保驾护航，发展支持贫困地区按照自治区确定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开展工作，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局办公室

资金分配情况: 组成四个工作组赴南疆四地州开展面对面培训, 累计派出技术人员 16 人, 需要差旅费 19 万元, 培训误工补贴 55 万, 专用材料费 26 万。

资金执行时间: 2019 年 1 月---11 月。

项目名称: 自治区重大疫病指挥部办公室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 根据自治区重大疫病指挥部办公室对重大疫病的春防、秋防以及日常的监督检查出差次数, 人员的组成等, 办公室的正常运转等测算。

预算安排规模: 5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自治区重大疫病指挥部办公室

资金分配情况: 差旅费的补助 20 万元、培训费 10 万, 车辆的运行补助 10 万元和办公室的日常开支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19 年 1 月---11 月。

项目名称: 动物疫病防控与检测补助(兽医局工作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 积极贯彻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等各项决策部署, 认真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自治区党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 紧紧围绕《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保障自治区兽医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确保动物防疫与监督工作效果明显, 出现疫情, 要按照“早、快、严、小”的原则进行处置, 同时, 确保相关疫情信息传递畅通。

预算安排规模: 7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自治区重大疫病指挥部办公室(防疫处)

资金分配情况：兽医防治差旅费 30 万元，兽医防治资料印刷 10 万元，兽医人员培训 25 万元，区内区外飞行检查补助 4 次 5 万元，疫情处置补助 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 月---11 月。

项目名称：自治区草原奖补工作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按照自治区草原生态奖励补助业务正常开展的需要测算得出。

预算安排规模：6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局办公室

资金分配情况：农业农村部到我区检查、指导、验收和 8 省区之间相互调研、交流经验的工作补助 5 万元；领导小组赴地州、县市监督、检查、验收、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补助和到农业部汇报、开会以及赴内地交流经验补助 10 万元，公车运行及补助经费 15 万元，组织相关培训 10 万元，宣传补助 5 万元，宣传印刷资料费用 10 万元，草原生态奖补办公室日常工作自治区草原奖补办公室工作补助经费自治区草原奖补办公室工作补助经费补助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 月---11 月。

项目名称：自治区现代畜牧业发展资金（畜牧厅工作经费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等各项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自治区党委农村工作

会议精神，紧紧围绕《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以及《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畜牧业工作会议决定》（新党发[2008]9号）安排现代畜牧业发展资金增长到1亿元。2、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生猪产业发展的意见》（新政发[2007]69号）文件安排生猪产业发展资金1000万元。3、根据《关于加快现代畜牧业发展的意见》（新党发[2002]24号）从2002年起，自治区财政每年安排1000万元牲畜品种改良示范县建设资金，支持引进纯种奶牛、肉牛和建设畜禽良种繁育体系“。4.根据《关于促进农牧业收入持续快速增长若干问题的意见》（新党发[2007]1号）。从2007年起，自治区财政在现有的基础上，每年安排牲畜良种补贴500万元。5.2007年自治区人民政府出台《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务院促进奶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07】94号），确定自治区财政每年安排2000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奶牛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奶牛生产性能测定、规模养殖场建设等方面。以上五项共计安排1.45亿元。

预算安排规模：29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局办公室

资金分配情况：机关工作人员培训补助35万元；畜牧工作人员差旅费补助（20人每年3次，一次15天预计5000元）30万元；办公经费补助30万元，畜牧业调研、项目评审、检查、验收、绩效评价、第三方审计、畜牧业立法工作经费行业标准制

定等补助 165 万元。畜牧业科技培训补助主要用于南疆畜牧科技培训 10 万、“四良一规范”技术培训 10 万元、畜牧科技法律下乡培训 10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 月---11 月。

项目名称：自治区现代畜牧业发展资金（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设立的政策依据：对全区 14 个地（州、市）年出栏牛 50 头以上、羊 100 只以上、猪 200 头以上、禽 2000 羽以上的养殖场（户）为重点，根据实际情况兼顾其他规模养殖场（户）和屠宰场、奶站、农贸市场、批发市场等组织实施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以问题为导向，为加强畜产品及投入品质量安全执法监管，全面及时掌握我区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依法查处问题产品，保障畜产品消费安全提供科学依据。

预算安排规模：2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畜禽屠宰行业管理处

资金分配情况：监测牛肉、羊肉、鸡肉、鸡蛋、猪肝、猪肉、牛肝、羊肝、猪肝等畜产品 10020 批次，共需经费 190 万元；监测配合饲料、精料补充料、浓缩饲料、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等 400 批次，需要经费 40 万元；无公害认证和地理标志登记产品检测 15 万元；畜产品质量安全周活动 3 万元；无公害检查员暨地理标志核查员培训 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 月---11 月。

项目名称:自治区现代畜牧业发展资金(畜禽养殖行业扶贫)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畜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2018年畜牧业工作重点和《关于印发畜禽养殖“四良一规范”整县(市)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新牧发〔2018〕18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畜牧处

资金分配情况:在喀什地区巴楚县及和田地区洛浦县,重点开展畜禽良种、养殖设施、粪污处理设施、规范化防疫等方面建设,每个县补助2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1月---11月。

项目名称:自治区现代畜牧业发展资金(畜牧产业扶贫指导服务)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的实施意见》提出:动员全社会科技力量投入脱贫攻坚主战场,开展科技精准帮扶行动各类涉农院校和科研院所、农业技术推广部门组建产业扶贫技术团队,重点为贫困村、贫困户提供技术服务。
项目内容:组建自治区畜牧兽医局畜牧产业扶贫指导组,对南疆22个深度贫困县开展实地指导、培训、示范点建设等服务工作。

预算安排规模:36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畜牧处

资金分配情况: 22 个县畜牧产业扶贫示范点建设、技术培训等平均每县 15 万元; 其他 3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19 年 1 月---11 月。

项目名称: 现代畜牧业发展资金项目(草原监理、防火业务工作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 根据《草原法》《自治区实施〈草原法〉办法》《草原防火条例》《国务院关于促进牧区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全国最高人民法院于审理破坏草原资源刑事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按照党的十九大提出的乡村振兴战略要求, 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工作部署和农村工作会议精神, 按照农业部草原监理中心、自治区畜牧厅的有关要求, 2019年度开展以下草原监理、草原防火业务工作。

预算安排规模: 1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监理站

资金分配情况:

1. 草原监理、草原防火业务培训。计划在乌鲁木齐市举办一期草原监理、草原防火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 重点培训学习草原法律法规、农业行政处罚程序, 草原行政执法文书的制作规范, 做到全疆草原行政执法文书依据准确、格式统一。培训人员以各级草原监理部门负责人和业务骨干为主, 培训人数125人名左右, 培训时间为4天(含报到1天)。测算标准: 125人*4天*200

元=100000元。

2. 草原征占用管理和补奖机制监管工作。继续协助草原处加强全区草原确权承包工作的监督指导力度，完成全疆各地“三证一卡”换发工作。加大对补奖机制的后续监管力度，开展专项执法检查活动和南北疆交叉交流检查禁牧区、草畜平衡区管护工作。继续加大重点禁牧区管护站建设工作，逐步建立健全自治区、地州、县市、乡镇和村队五级管护网络，使补奖机制、禁牧和草畜平衡后续监管工作得到保障。此项工作预计300000元

3. 草原信访和草原行政执法工作。认真对待、热情接待农牧民的来信来访，做到反映的问题件件有着落，事事有结果，注重分析汇总草原信访案件发生的原因、区域、特点、类型等。依法查处破坏草原违法案件。加强草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与司法部门配合，争取在南北疆分别查办一批典型草原违法犯罪案件，进一步增强草原执法的威慑力，此项工作预计300000元

4. 草原野生植物资源监督管理工作。将农业部审批后的2018年度草原野生植物采集计划及时下发给各地州，要求各地严格按照计划开展工作。完成草原重点野生植物的标本采集工作。对草原野生植物资源管理及采集、收购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加强对草原野生植物采集、收购和加工企业的监督，此项工作预计200000元。

5. 草原防火工作。开展草原防火知识宣传及以草原防灾减灾为主题的相关宣传活动，指导各地开展草原防扑火技战技术、项

目管理培训及实践演练活。做好草原防火应急管理，指导各地做好草原防火物资库（站）及草原防火隔离带建设项目建设工作，加强边境火阻隔能力。指导各地开展草原防火实战模拟演习，提高基层草原防火应急队伍扑火实战能力。组织专题培训，增强各级草原防火指挥员扑火综合指挥能力。此项工作预计255000元。

6. 更新办公设备。购置台式电脑10套，每套4500元，小计45000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2月至11月

项目名称：“新疆畜牧网”运行及信息处理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按照党的十九大提出的乡村振兴战略要求，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工作部署和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畜牧厅门户网站的运行维护是一项长期的工作，需要资金长期的运行维护保障，更重要的工作是网站建成后的长期更新与推广过程。网站维护涉及到资源和成本，为保证路由设备、网络交换等网络基础设施的安全性、可靠性、可用性和可扩展性，保证网络结构的优化，及时消除可能的故障隐患，保证网络基础平台的高可靠性、高可用性，运行维护比建设更重要，过程更漫长，要想让网站系统继续使用下去，运行维护就无法终止，而且时间越久，运行维护越复杂，所需费用也越多。2011年4月钱智副主席批示指出，建设畜牧业综合管理信息系统是“十二五”时期现代畜牧业能力建设的重点任务。探索建立畜牧业信息化应用长效机制，使畜牧系统的信息化应用水平大幅度提升，实现通过

有效利用动态实时监管、数据统计分析、预警及风险控制、科学决策、应急指挥等信息化手段，使新疆畜牧业综合信息管理平台成为我区各级畜牧兽医管理部门和机构在畜牧业生产管理过程中不可或缺的重要抓手，成为畜牧业现代化管理的基本工作模式。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牧业信息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2 月至 11 月

项目名称：草原鼠虫害、毒害草防治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 2018 年草原鼠虫害防治工作的通知》、《2018 年新疆草原虫害防治补助项目实施方案》和《2018 年新疆草原鼠虫害防治补助项目实施方案》等，依据农业部和全国畜牧总站关于做好草原鼠虫害防治工作的一系列指示精神、相关要求，以及新疆草原鼠虫害发生、危害情况。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治蝗灭鼠指挥部办公室

资金分配情况：其他商品服和务支出 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 万元；电费 2 万元；水费 2 万元；物业管理费 8 万元；办公费 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 万元；维修（护）费 15 万元；差旅费 5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委托业务费 4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10 月

项目名称：草原建设与保护技术支撑工作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2018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提出巩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落实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以绿色发展引领乡村振兴。草原生态关系到乡村振兴、关系到国家可持续发展，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为贯彻落实好新一轮草原保护补助奖励政策，推动全区草原生态和草牧业建设，助力脱贫攻坚，国家及自治区先后启动实施保护补助奖励机制、退牧还草工程、粮改饲项目、草原畜牧业转型示范工程和草牧业发展项目等一批重大草原生态建设工程。在这些项目、政策的实施过程中，优良的牧草品种成为发展草牧业，促进草原生态保护建设的重要基础。2015年中央一号文件及农业部《关于促进草食畜牧业加快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加强野生牧草种质资源的收集保存，筛选培育一批优良牧草新品种，不断提升牧草良种覆盖率和自育草种市场占有率”。2017年中央一号文件《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中要求“饲料作物要扩大种植面积，发展青贮玉米、苜蓿等优质牧草，大力培育现代饲草料产业体系”。促进草牧业发展必须加大优良牧草选育和优良草品种推广。优良牧草选育和优良草品种推广必须经过草品种区域试验及分析评价，才能推广应用。

为此，在全疆建立 3 个国家级区试点、8 个省级区试点，实施优良牧草品种的区域适应性评价，筛选出适宜当地的优良牧草品种，开展高产栽培技术试验、示范、推广工作，为正在实施的退牧还草、粮改饲项目、草原畜牧业转型示范工程项目等草原生态保护项目提供技术支撑，为牧民增收、牧区稳定提供保障。

预算安排规模：120 万。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

1、每个试验站基础设施完善维护及草品种区试费 12 万元(包括围栏、土地租赁费、试验设备费、劳务费、水电费、测试费、差旅费等)，共计 96 万。

2、草品种及种质资源测试评价，每个试验站 5 万（包括专家咨询费、劳务费、差旅费、材料费等），共计 50 万。

3、资源圃维护建设 34 万（劳务费、试验费、水电费、差旅费、仪器设备费等）。

4、开展示范、培训等费用共计 20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3 月-10 月。

项目名称：现代畜牧业发展资金（第二次污染源普查）

设立的政策依据：按照党的十九大提出的乡村振兴战略要求，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工作部署和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农业污染源普查方案的通知》（农办科【2018】14 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

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实施方案》(新政办发【2018】23号)要求,由畜牧总站具体承担污染源普查工作和技术指导工作,主要包括清查建库、普查技术指导和培训、质量核查、原位监测点样品采集及产排污指标测定等工作。

预算安排规模: 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 1、材料费 32 万元 2、燃料费 6 万元 3、印刷费 4 万元 4、差旅费 31 万元,劳务费 22 万,培训费 5 万。

资金执行时间: 2019 年 1 月—12 月

项目名称: 区级畜禽养殖小区备案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 按照党的十九大提出的乡村振兴战略要求,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工作部署和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备案管理办法的通知》精神,加强备案管理队伍技能培训,开展畜禽养殖、养殖小区备案管理工作。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新疆现代化畜禽种业发展的意见》,加强种畜禽场技术指导及管理监督,全面推进畜禽遗传改良计划的实施。

预算安排规模: 1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 此项目需要投入资金 120 万元。包括: 1、技术人员培训费 20 万元; 2、资料印刷、收集及管理费 10 万元;

3、办公经费 25 万元；4、技术人员差旅费 30 万元；专用材料费 15 万元；5、专家技术咨询费 5 万元；6、其他支出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 月—12 月

项目名称：动物疫病防控与检测补助经费（动物疫病防控监测与培训、疫苗物资储备管理费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中长期动物疫病防治规划（2012-2020 年）》（国办发〔2012〕31 号），《2018 年国家动物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计划》《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18 年动物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方案》《动物检疫管理办法》《执业兽医资格考试管理办法》等要求。1. 口蹄疫等重大动物疫病及非洲猪瘟等外来病监测、流调；2. 畜间布鲁氏菌病、包虫病等人畜共患病防控与监测、流调；3. 疑难杂症的细菌学诊断与重大细菌性动物疫病的综合防制项目；4. 兽医实验室信息化建设与体系化管理；5. 业务督导及培训。

预算安排规模：3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资金分配情况：1. 专用材料费 100 万元：采（寄）样及检测费 5 万元；检测试剂费 65 万元；试验耗材 20 万元；废弃物处理 3 万元；仪器设备检定费 6 万元；人员防护费 1 万元；2. 水费 3 万元；3. 电费 9 万元；4. 邮电费 40 万元；5. 办公：10 万元；6. 差旅费：68 万元；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20 万元（含车辆保险 2.6 万元）；8. 实验室维修维护 30 万元：网络与信息平台维护 15 万

元；空调维保 5 万元；双回路供电 10 万元；9. 业务培训：10 万元；动物疫病防控技术培训 10 万元。10. 其他商品和服务性支出：60 万元。合计：3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 月-12 月

项目名称：现代畜牧业发展专项（产地检疫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执业兽医资格考试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 号）、《农业部关于职业兽医资格考试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农财发〔2016〕12 号）、人事考试收费新价非字〔2000〕25 号。1. 依法实施动物检疫、监督管理。2. 培训官方兽医、乡村兽医、执业兽医。3. 发布考试公告、宣传，考务培训与管理、组织考试。4. 安全生产及后勤保障。

预算安排规模：200 万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资金分配情况：产地检疫补助 70 万元。1. 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动物 A、产品 A）： $12.9 \text{ 元} \times 0.1 \text{ 万本} \times 2 \text{ 种} = 2.58 \text{ 万元}$ ； 2. 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动物 B、产品 B）： $8.5 \text{ 元} \times 1.5 \text{ 万本} \times 2 \text{ 种} = 25.5 \text{ 万元}$ ； 3. 动物产品检疫合格标志（大）： $0.035 \text{ 元} \times 150 \text{ 万枚} = 5.25 \text{ 万元}$ ； 动物产品检疫合格标志（小）： $0.025 \text{ 元} \times 600 \text{ 万枚} = 15 \text{ 万元}$ ； 4.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6 \text{ 元} \times 0.8 \text{ 万套} = 0.48 \text{ 万元}$ ； 5. 检疫员证： $7 \text{ 元} \times 0.15 \text{ 万套} = 1.05 \text{ 万元}$ ； 6. 验讫印章：

117 元 × 0.03 万枚=3.51 万元； 7. 检疫专用章： 180 元 × 0.01 万枚=1.8 万元； 8. 运输及装卸费用 2 万元。全国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工作补助 24 万元： 兽医全科类考生 1080 人 × 219 元/人+20 人 × 255 元/人。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万元： 食堂补助及维稳安保。

四、其他交通费 66 万元： 车辆租赁费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 月至 12 月

项目名称：2019 年生物药品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动物防疫法》及国家有关规定 《国家中长期动物防疫规划》《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加快畜牧业现代化发展的实施意见》《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自治区动物防疫工作若干问题的决定》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资金分配情况：全区牲畜年末存栏量 4700 万头（只），2019 年约需生物药品补助经费 500 万元。其中 145 万元用于调购炭疽杆菌苗； 324 万元用于调购我区 4 种羊常见多发病疫（菌）苗； 31 万元用于调购我区 2 种牛常见多发病疫（菌）苗。总计 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12 月

项目名称：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能力提升（畜禽标识采购）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畜牧法》、《畜禽标识和养殖档案管理办法》和农业部 67 号令，为规范畜牧业生产经营行为，建

立畜禽及畜禽产品可追溯制度，充分利用现代科技手段，提高畜牧兽医行业管理水平

预算安排规模: 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资金分配情况: 羊聚氨酯耳标: 单价 0.5 元 × 768.8 万枚, 需 384.4 万元; 牛聚氨酯耳标: 单价 0.9 元 × 80.6 万枚, 需 72.54 万元; 猪聚氨酯耳标: 单价 0.45 元 × 69 万枚, 需 31.05 万元; 耳标钳: 单价 80 元 × 1500 把, 需 12 万元。总金额: 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19 年 1-12 月

项目名称: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能力提升 (非洲猪瘟监测)

设立的政策依据: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做好非洲猪瘟等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通知》(新政办明电〔2018〕203 号), 我区截至目前未发生非洲猪瘟疫情, 消灭传染源和切断传播途径是防控非洲猪瘟的主要措施和关键手段, 实施防范非洲猪瘟传入我区监测项目, 必须加强主动监测、重点监测和日常排查工作, 加大监测的范围数量和频次, 全面覆盖生产环节, 对生猪生产到屠宰实施全程监测。

预算安排规模: 1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资金分配情况: 按照检测需要购置检测专业设备一批。

资金执行时间: 2019 年 1-12 月

项目名称：现代畜牧业发展专项（兽药饲料畜产品委托检验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贯彻《兽药管理条例》、《饲料和饲料添加剂》、《食品安全法》，落实全国打击违法添加非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专项整治行动有关部署，协助企业把好质量关，保障我区食品安全和“菜篮子工程”质量安全。

预算安排规模：2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兽药饲料监察所

资金分配情况：

根据历年来委托检验的情况，2018年拟完成兽药二维码监督检查400批次，需经费4万元，承担兽药风险监测检验70批次，约需经费11万元，承担全疆兽药、饲料生产企业现场核查及产品质量复核工作，需要经费5万元。总计2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1月至12月。

项目名称：畜产品安全监测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了配合农业部组织实施的“无公害食品行动计划”，建立健全自治区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制度，依法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大对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和畜牧业投入品——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力度。建立自治区畜产品市场准入检验监测制度，促使生产加工者合理安全运用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进行生产，向市场提供优质安全的畜产品，基本实现我区主要畜产品生产与消费无公害化，提

高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进一步增加农牧民收入。为我区畜产品进入国际市场参与竞争保驾护航，为广大消费者的餐桌安全和身心健康提供保障。对我区畜产品——牛肉、羊肉、猪肉、猪肝、鸡肉、鸡蛋、牛奶、猪尿等进行检测，检测标准为国家颁布的无公害食品标准和兽药残留检测标准。检测参数参照国家的监测方向和我区实际情况确定为：瘦肉精、氯霉素、安定、己烯雌酚、莱克多巴胺、磺胺类、喹诺酮类、苏丹红等。监测范围为乌鲁木齐市、昌吉州、伊宁市、塔城市、阿勒泰市、博乐市、克拉玛依市、石河子市、库尔勒市、阿克苏市、阿图什市、喀什地区、和田地区和吐鲁番地区哈密地区等十五个地州市。

预算安排规模：12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兽药饲料监察所

资金分配情况：

1. 无公害畜产品监测2000批次，共计90万元。

抽样费 150元/批 × 2000批 (样品费50元/批次、车辆及交通费70元/批次、差旅费30元/批次)，合计30万元。消耗试剂（甲醇、乙氰、测试盒、分析小柱等）100元/批 × 2000批，合计20万元。基准试剂/标准对照品100元/批 × 2000批次，合计20万元。设备消耗（包括水电等）50元/批 × 2000批次，合计10万元。易耗品（记录、报告用纸、墨盒、移液器、过滤器等）50元/批 × 2000批次，合计10万元。

2. 兽药监督抽样400批次，共计20万元

抽样费100元/批×400批次（车辆及交通费70元/批次、差旅30元/批次），合计4万元。消耗试剂（甲醇、乙醇、高氯酸、分析小柱等）200元/批×400批，合计8万元。基准试剂/标准对照品80元/批×400批次，共计3.2万元。设备消耗（包括水电等）50元/批×400批次，合计2万元。易耗品（记录、报告用纸、墨盒、移液器、过滤器等）70元/批×400批次，合计2.8万元。

3. 设备维修和计量检定/校准，10台次设备维修，50台次设备计量检定/校准，共计1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1月至12月。

项目名称：新疆畜牧业杂志出版发行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贯彻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等各项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自治区党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做好畜牧业杂志刊物，依据中宣发（2007）14号《关于进一步加大对少数民族文字出版事业扶持力度的通知》；2. 牧办字（2008）126号关于请求解决《新疆畜牧业》、《草食家畜》杂志办刊经费的通知。3. 保证《新疆畜牧业》杂志保质保量按时出版发行。

预算安排规模：65万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厅畜牧科技资料编译室

资金分配情况：《新疆畜牧业》杂志出版发行印刷费 28 万元、邮寄费 5 万元、劳务费 18 万元、其他费用 14 万元（包含培训费、办公费、运行维护费等）。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2 月至 11 月

项目名称：现代畜牧业发展专项资金（机关服务）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畜牧厅各项事业发展的实际，确保总目标的如期实现，在做好稳定工作前提下，努力保障厅机关正常有序运转。

预算安排规模：1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机关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

1. 安全保卫支出 6.5 万元：电网、监控系统的修缮与更新等 3.5 万元，安全保卫设备的更新及配置 3 万元；

2. 局办公楼各种维护支出 21.94 万元：电梯维护 3.2 万元，消防维保 3.5 万元，监控系统维护支出 1 万元，报警系统维护的年费共 0.5 万元，厅办公楼的日常维护支出 5 万元，房屋漏水维护支出 8.74 万元。

3. 设施更新改造支出 22.5 万元：防火消防系统修缮与主机更换 20 万元（厅办公楼消防系统已经使用近 15 年，主机设备陈旧，部分损毁零件无法更换，给消防造成隐患，天山区消防部门已多次要求更换）。住宅小区 440 号、443 号院绿化改造 2.5 万元；

4. 社区精神文明支出 9 万元: 广告宣传栏补助 1.5 万元; 粉刷周围的环境及垃圾清理 3.5 万元; 建设分类垃圾箱 1.5 万元; 小区亮化治理 0.5 万元; 各种围栏的维护与粉刷 2 万元。

5. 其他补助支出 91.84 万元: 低值易耗品的补充购置 7 万元; 物业费用补助 33 万元; 食堂伙食补差及聘用人员工资补助 51.84 万元 (3600 元 × 12 月 × 12 人)。

6. 厅机关生活服务中心绩效奖金补助 48.22 万元: 厅机关生活服务中心干部职工除了贺从京、唐玲两位同志的绩效奖金由财政解决外, 其他 24 名同志的全部由中心自筹, 需要财政补助 40.12 万元。拟从厅机关划转的 5 名同志的奖金 8.10 万元。其中 2 名退休人员奖金补助 2.55 万元, 3 名在职人员补助 5.5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19 年 1 月—12 月

项目名称: 机构改革业务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 根据自治区机构改革办的要求, 自治区党委农办农业农村厅两家单位办公地点搬到原自治区畜牧厅办公大楼内, 办公大楼内办公人员增加, 相关设施设备负荷增加, 因此需要增加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 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厅机关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 1、厅机关食堂“油改气”及增加设备 25 万元。 2、防火消防系统修缮与主机更换 20 万元。畜牧厅办公楼消防系统已经使用近 15 年, 主机设备陈旧, 部分损毁零件无法

更换，给消防造成隐患，天山区消防部门已多次要求更换整改，因缺少资金未整改。经初步预算需要资金 20 余万元。3、物业服务费增加 5 万元。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鲜乳和学生饮用奶计划质量安全监管。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等各项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自治区党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我办依据国家《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关于稳定奶业发展的意见》（新政发〔2009〕27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奶业条例》和农业部每年下发的关于开展生鲜乳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的工作要求，全面开展全区生鲜乳质、学生饮用奶计划推广和散装生鲜乳质量安全监管监测工作。主要内容：加强全区奶牛养殖、生鲜乳收购站及生鲜乳运输车辆的监管，加大生鲜乳的抽检频次和监测数量，优化奶牛养殖场（小区）区域布局、完善服务体系、提升养殖新技术新品种推广应用水平，紧紧围绕质量安全推进奶牛规模化、集约化的养殖模式，顺利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奶业办公室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以下项目支出：办公费办公费 11.5 万元，差旅费 13 万元，专用材料费 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劳务费 13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9 万元，水电费 2 万元，

邮电费 5 万元，维修维护费 8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9 万元，物业管理费 18 万元，培训费 2 万元，会议费 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2 月-11 月

八、关于畜牧兽医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畜牧兽医局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13.7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01.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96 万元。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 17.4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一致为 0；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5.23 万元，主要原因是局里从严控制车辆运行费用；公务接待费减少 2.85 万元，主要原因是局里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用。

九、关于畜牧兽医局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畜牧兽医局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 年，畜牧兽医局本级及下属 1 家行政单位、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 11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371.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0.04 万元，增长 1.2%。主要原因是厅所属单位人员的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畜牧厅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945.9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945.9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畜牧兽医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134,155.04平方米，价值97061095.72元。

2. 车辆88辆，价值30105176.28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62辆，价值23983135元，其他车辆26辆，价值6,097,469.70元。

3. 办公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价值5605262.99元。

4. 其他资产价值711603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28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1台（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8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30个，涉及预算金额5958万元。具体情况见附件二（按项目分别填报）：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

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